



包法利夫人

王蒙推荐

国家教育部推荐读物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世界文学大师福楼拜的成名作和代表作

世界十大文学名著之一，被誉为“最完美的小说”

企望更绚丽的人生，一个女子在幻想与现实中挣扎

[法] 居斯塔夫·福楼拜(Gustave Flaubert)◎著

张放◎译

Madame Bovary



权威全译典藏版

包法利夫人

〔法〕居斯塔夫·福楼拜 (Gustave Flaubert) ◎著

张放 ◎译

MADAME BOVARY

CS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博集天卷
CS-BOOK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包法利夫人 / (法) 福楼拜 (Flaubert, G.) 著; 张放译. —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5404-5439-5

I. ①包… II. ①福… ②张…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43681号

上架建议: 青少年阅读·经典名著

包法利夫人

作 者: [法] 居斯塔夫·福楼拜 (Gustave Flaubert)

译 者: 张 放

出 版 人: 刘清华

责任编辑: 丁丽丹 刘诗哲

监 制: 张应娜

特约编辑: 袭村野

封面设计: 张丽娜

版式设计: 李 洁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 数: 400 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5439-5

定 价: 29.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84409925)

译序



翻译是一件难事。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首先要自己满意，也要使读者满意，理想的译品还要经得起时间的考验，这确实是不易实现的难事。我国近代史中，第一代翻译大家严复在谈翻译之艰难时就说过，“一名之立，旬月踟蹰”，“遇理解奥衍之处，非三易稿，殆不可读”。足见翻译之难，也可见严复为实现其译文的“信、达、雅”之用心良苦。

文学翻译，由于文学创作的特点，就更为困难。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著名作家和翻译家郁达夫在其《外语与翻译》（《星洲日报》半月刊）中谈道：“至于我自己的翻译经验呢，总觉得翻译古典或纯文艺的作品时，比起自己拿起笔来，胡乱写点创作诗词之类，还要艰难万倍，原因是当下笔时要受原作者的束缚之故。”名作家谈文学翻译尚如此说，比一般译者的体会更能说明问题。这是因为用母语创作可以自由写来，翻译则必须尊重原作。近来，我国译界有人将翻译比做“戴原文镣铐跳舞”，可谓形象逼真。若能做到从“必然”走向“自由”，舞跳得受看，又不太露镣铐的形迹，那该是高水平的译者了。本人在教学之余，搞过几本文艺翻译，联想酷暑严冬爬格子之难，确实有“苦役”的感觉。诚然，在经济大潮的冲击下，各

种物价大都猛涨，仍从事报酬低廉的爬格子，常被笑为愚蠢之举。但，此生既已注定以外文为生，又想及中外文化交流之意义，便也觉得苦中有乐，安于苦在其中了。

在我的文学翻译实践中，常常有做“蒙面旅游”的感觉，因为翻译中常遇到自己不了解、不熟悉的事物，却硬要去理解、去熟悉，还要尽可能好地传译出来。首先必须掌握语言工具，方可获得这种“旅游”的通行证，而文学翻译恰恰是通过语言的转换手段将外域世界、外域的生活与文化、地方风土与人情再现给我国的读者，力争以最佳方式，即以尽可能忠实、贴切的方式让我国的读者同译者一样做这样的异域旅游，认识异域世界，体会异域风情，从而较准确地了解原作者的风格以及原作品的韵味。固然，当今世界沟通工具发达，懂外语的人越来越多，相关的工具书多起来，中外交流也更方便了。凡此种都为提高翻译质量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优越条件。但是，再好的译者、再好的客观条件终究是有限度的。况且，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多是包罗万象，而个人的知识与经验终究是有限的，绝不可能对异域的事物样样熟悉，更谈不上可能涉及的异国内外古今的事情了。翻译中，即便对在汉语中能找到相应语意文字的情况，往往也不能机械地译出，还要顾及整部作品对语境、文笔和神韵的要求。可以肯定的是，在汉语中找不到相应语意文字的情况会频繁遇到。在这种情况下，译者只能以语言工具为拐棍，做“蒙面旅游”，尽最大努力去理解与想象陌生的世界、陌生的事物或形象，再以适当的方式表达给读者。恐怕，这正是文学翻译的艰难所在。

翻译难，文学翻译更难，而重译文学名著应该尤其难。明显理由有二：1. 既是名著，不少人已对之有所了解，读者的期望值高；2. 一般已有名家译本，而且早已得到公认。因此，当出版社要我重

译《包法利夫人》时，几经踌躇，难下决心。当时，只知道有李健吾先生的译本。李健吾先生是我尊敬的翻译大家之一，李先生文笔流畅，读他的译作时有美的享受。近年来，国内重译世界名著似成一股风。为当代青年着想，也使世界名著在我国保持应有的光彩，在一定时期里更新译本也是时代的需要。再者，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是公认的世界名著，这部作品从1857年发表以来，从争议到获得公认，一百余年里不断地再版，不断地有人研究，似乎又不断地有所发现。可以说，福楼拜是法国作家中国内外研究得最多最透的一个。关于《包法利夫人》的文笔、小说中人物、环境、作者的众多手稿、书信，等都有许多专著。而在我国，真正认识福楼拜及其作品的为数并不多。想及王佐良先生谈过“翻译有一种过渡性，怎样好的译本也难以永远存在，需要不时重译。因为文化在发展，语言变了，人们对作品的研究也加深了……翻译工作不是呆滞的、停顿的，而是流动的、开放的”，于是下定决心，斗胆答应出版社的要求，重译《包法利夫人》。

本人以 Garnier Flammarion 出版社 1966 年版《包法利夫人》全本为准，并参照 Robert Laffont 出版社 1984 年版进行翻译。遇到两个版本有不同时，又参照其他版本，发现 Robert Laffont 版本较粗糙，印刷中多处有漏句、错字，甚至有明显数字错误，而 Garnier Flammarion 版较可靠，只有个别印刷错误。

经过几乎一年的业余时间爬格子，终于将《包法利夫人》全本译毕。此时，心里踏实地感觉到重译确实是必要的，有意义的。这样说，毫无任何贬低李健吾先生的译本之意。李先生是我敬重的翻译前辈，他的译作也是公认的上品。但是，如前所述，由于时代与个人条件的限制，任何译品都不可能是完美的、永恒的。如能做到

瑕不掩瑜，就值得称道。

关于翻译的“信、达、雅”三标准，对于“信、达”，大家有共识，而对于“雅”的要求早有异议，也有不同理解。严复本人提出的“雅”是要“求其尔雅”，以汉以前的古雅文体吸引心目中的读者，“雅，乃是严复的招徕术”（王佐良语）。而我们一般人对“雅”的理解是对严复的“雅”的引申和外延，泛指译文的文采。钱锺书先生讲“文学翻译的最高标准是‘化’。把作品从一国文字转变成另一国文字，既能不因语文习惯的差异而露出生硬牵强的痕迹，又能完全保存原有的风味。那就是入于‘化境’”。钱先生这段话可谓对文学翻译最高标准的准确而贴切的释意，应为一切实译者努力实践的准则。不过，对于如何“化”，化到什么程度，实际上存在不同理解，因此实践中表现各异。近年来，我国翻译界对此有过激烈的争论，已见诸报端。有人主张文学翻译的最高境界是用完全汉化的语言文字再现原作，不露丝毫外文形迹，更多的人主张译文要保留一定的欧味。本人属于后者。在翻译实践中，本人遵循的三个原则是：1. 忠于原作。2. 不拘泥于原作。3. 保持一定的译味。前两点是“信、达”问题，不在话下，关于第三点要说两句：如果说科技翻译完全彻底地汉化是可取的，那么文学翻译在可接受的条件下保持一定的译味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必需的。因为事实上，正是通过这种带有译味的文字，读者能够较深地体会原作的风貌，也可能正是这样的文字体现了原作与译文应有的风采。所以，翻译就是翻译，不必怕有译味。其次，各国语言文字都是不断发展的、开放的、相互影响的、相互渗透的。汉语里不仅在文字上，就连表达习惯也吸收了那么多“舶来品”，就是例证，可见，在文化交流中，有译味的文字是不可少的。第三，译文中完全化掉外语的形迹是不应该的，也是不可能

的。还是钱锺书先生说得好：“彻底的和全部的‘化’是不可实现的理想。”因此，将外文形迹“化无”的要求是一种不可实现的理想而已。试问：如果真的实现了“化无”的境界，那还有译品的价值吗？

在翻译《包法利夫人》的过程中，我力求实践出版社提出的要求和我本人遵循的翻译原则。但是，当我终于画上最后一个句号时，心中并无把握就达到了这样的标准，这有待于读者、专家和同行们的鉴定。有一点我可以问心无愧地告诉读者：《包法利夫人》困扰了我几乎一年的时间，我认真老实地从事翻译，对原文中无把握的地方，包括书中引用的拉丁文，我都尽力查找工具书，请教可能找到的有关专家，力争使问题得到最好的解决。但愿这一切能使我不辜负读者的期望。

福楼拜和他的《包法利夫人》一直是人们用放大镜研究的作家和作品，并且至今仍是人们热衷研究的对象。近期，法国作家雷蒙·让以包法利夫人留下的女儿小白尔特为主人公给《包法利夫人》写的续篇《包法利小姐》（译文发表在《外国文学》杂志，1995年第6期）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可以说，这个续篇是对福楼拜及其作品继续深入挖掘与研究的重要资料。这里译出的《包法利夫人》全本是指，除小说之外，还包括公诉状、辩护状、法庭判决书、原文再版时的专家序言，以及福楼拜的年谱，等等。这一切为我们了解作者和作品以及有关的研究情况，提供了最宝贵的资料和线索。同时，为便于读者理解和研究，笔者对原文涉及的拉丁语、意大利语，以及具有特殊意义的科学、历史、文学艺术知识与背景方面的人物、事件都加了必要的脚注。我衷心希望这次重译能让读者感到这个全译本既有欣赏价值，又有研究价值。

在这篇小序中，我讲了接受任务的情况，为什么要重译和怎样

译的一些感受和想法，向读者敞开我的心扉，献出我的真心和诚心，也略表我对原作的热爱和对读者的负责之心。王佐良先生说得准确：“翻译者是一个永恒的学生。”我愿意做一个这样的学生，在倾听大家的批评中获得提高，并以此为新的起点，努力为我国的翻译事业作出可能的贡献。

张放

原版序



想象一下：一个外省青年，无名之辈，身份平平，却具有非凡的敏感和一往无前的意志。他酷爱文学，梦想与巴尔扎克、司汤达、夏多布里昂这些最伟大的文豪齐名——雄心可谓不小。他成年累月地像苦役犯一样地工作着，夜以继日地为修改手稿，为“不成熟”的句子呕心沥血。最终，他练就了一种既道劲又富文采的文笔，成了小说艺术中堪与悲剧艺术中的拉辛相比的人物，也就是说，他的名字将永远与某些最完美的法语杰作联系在一起。

他就是不朽的《包法利夫人》的不朽作者，居斯塔夫·福楼拜。

他的父亲和哥哥都是医生，一八二一年，他出生于鲁昂，在他父亲领导的医院里，“在人间各种各样的痛苦中”长大。从十五岁起，他便受到一种无希望的爱情的折磨。后来，二十二岁时，一种近似癫痫的怪病使他卧床不起。他虽然病愈了，却留下了伴随一生的烙印。

他的一生在母亲与外甥女之间，在一种往往近乎修道院的孤独中度过。他隐居在鲁昂郊区小镇克鲁阿塞，每日读书、写作十到十二小时。他仅有的知心人是几位少有的朋友（阿尔弗雷德·勒普瓦特万、路易·布耶、马克西姆·杜冈）和几位有头衔的情妇（路易丝·高莱、路易丝·普拉迪埃）。

他不时地外出旅行。比如在一八四九年，他同马克西姆·杜冈去东方旅行，历时约两年。

说实话，还是文学使他获得了最幸福的消遣。文学使他摆脱烦恼和忧伤。

一八五一年九月，从东方旅行归来，他决心写一部外省风俗的小说，时年三十岁。

根据他的通信（尤其在他给路易丝·高莱的信中），我们一步步地了解到这部作品，也就是后来的《包法利夫人》的构思过程。他每天下午开始工作，夜里还要继续到很晚，经常通宵达旦。他窗子上的灯光成了塞纳河上的船员经过他家门前的航标。有时，他白天在花园里一边散步，一边高声朗读刚抄好的书稿。他说：“保持简单可不是件小事。我担心犯保尔·德高科的错误，或是写出夏多布里昂式的巴尔扎克作品。”

尽管此时他还没有发表什么作品，但他已绝非新手，因为他已经写过三四部小说、一些哲理研究文章和旅行纪事，这一切都埋在他的抽屉里。

熟练地掌握他的笔（一只鹅毛笔，他在蟾蜍状的青铜墨水瓶里蘸笔），了解本行当的一切秘密，他不慌不忙、井然有序，心怀令人吃惊的自信，写他的诗。缓慢的速度有时使他恼火，但是，在任何时候，就其文笔的质量，他从不做哪怕是最小的妥协。他非常精细地思考计划的每一个阶段（人们拥有差不多七十种计划草图），十分仔细地研究和推敲每一句话、每一个词，以使他的作品坚实、和谐，具有伟大古典散文的优美与简朴。一部杰作的产生就要付出这样的代价。

书的题材源于在诺曼底一个村庄里发生的不为人知的一桩丑闻。

马克西姆·杜冈于一八五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写的一封信为这一点提供了准确的说明。“你在做什么？”马克西姆问福楼拜，“你决定什么了？你在忙什么？你在写什么？你下了决心了吗？……是不是德拉玛尔夫人的事，这个很美的故事……”

确实，人们找到了一个名叫欧仁·德拉玛尔的医生这个可怜鬼的线索。他是小说家的父亲——福楼拜大夫的学生。德拉玛尔第一次结婚娶了个比他年龄大的女人，成鳏夫后，再婚，娶了本地区一个名叫阿戴乐-德尔菲娜·古图利埃的女人。这次是不幸的结合：这个年轻女人有外遇，负债，于一八四八年三月六日去世，死时二十七岁，留下一个小女孩。她的自杀缺少真凭实据。一年后，她的丈夫也死了。这就是这部小说的真实梗概。

德拉玛尔夫妇住在塞纳河下游的一个小镇里，镇名叫“利”。像许多村庄一样，利镇只有一条街，沿街有教堂、本堂神甫住宅、镇公所、药房、市场广场和“金狮”客栈。福楼拜的手稿中保存着一份草图，与利镇地图基本相仿。然而，某些研究者对后来证实利镇就是作家所写的故事中虚构的永镇之根据提出怀疑。他们指出，小说里古老的“燕子”驿车从鲁昂去永镇的路线，有不少细节使人想到从鲁昂通往弗奥雷州的公路。但是，爱玛·包法利忍受痛苦和哭泣所生活的平凡小镇根本不像弗奥雷州这样的温泉站。因此，还是把我们的女主人公的活动场所之名誉留给利镇为宜，然而并不因此接受后来编撰的传说，把德拉玛尔的故事说成是小说的唯一来源。大家都知道，关于这个地方的想象给这个原始逸闻增添了许多内容，其热烈程度致使在一八九六年，有一位神秘人物把德尔菲娜·古图利埃的墓碑石搬走了，因为他把德尔菲娜·古图利埃看成了包法利夫人的原型。

必须承认，在福楼拜的手稿里找不到“德拉玛尔”这个名字的痕迹。福楼拜使用了互不相同的各种取证材料，改变和加工他所掌握的信息，其手法之巧妙令今人几乎无法弄清楚这些材料的神秘来源。

“包法利”这个名字本身是否源于一八四五年在鲁昂的一次辩护状中提到的这个艾斯特德·包弗利呢？抑或是正相反，是作者在开罗居住时，他的店主名叫布瓦雷给他的启发呢？福楼拜曾经就读的鲁昂中学出现在小说的开篇章。但是，一个类似的场面出现在巴尔扎克作品《路易·朗贝尔》里，也出现在马克西姆·杜冈的遗著里。医学大学生夏尔·包法利在巴黎的生活，正是福楼拜本人在巴黎攻读法学时的生活写照。然而，旧医科学生路易·布耶肯定向他提供了不少其同窗的生活习俗。卢欧老爹断腿的情节使人联想到福楼拜的一次旅行回忆：一八五〇年，他同杜冈在大马士革居留时，给一个胫骨骨折的水手看病，四十五天之后，这个水手走路便不瘸腿了。拉沃毕萨尔的舞会移植于鲍姆勒侯爵在白鹭城堡组织的一次庆祝活动，福楼拜参加了这次庆祝活动，但是，他的叙述中成百上千个细节取自别处。至于爱玛送给罗道夫的带有意大利语格言“Amor nel cor”（“爱在心里”）的印章，这是他收到一个类似物件（路易丝·高莱给福楼拜的礼物带有同一格言）后受到的启发。

雷宏这个满怀激情的恋人使人想到年轻的福楼拜因深爱艾丽莎·施莱辛格所经受的痛苦，况且后者的美丽棕发也与爱玛的美发有某种相似之处。同一个雷宏后来成了情场上的胜者，还不是福楼拜在芒特的短暂幽会中受到路易丝·高莱美丽臂膀的热烈拥抱？

路易丝·高莱这个受人尊重的女诗人性情火热，可能启发作者写出了包法利夫人怒气爆发的场面，至于埃德玛·罗杰·德热耐特，据福楼拜的说法，能让其丈夫头上长出“大如雪松树的角”来，这

能给通奸女人的心理提供某些说明。

人们还可以比较：爱玛的弥留之际是否从小说家喜爱的妹妹卡罗琳·哈玛尔的死亡中得到启发，他妹妹死时正当芳龄，是穿着结婚礼服入葬的。

某些会晤肯定是具有偶然性的。福楼拜在其执拗地追求真实时，不限于从别人处获取资料，他还经常分析自己的情绪，扪心自问。他说：“包法利夫人就是我……”他也说过：“这完全是杜撰的故事，我丝毫没将我的感情和我的生活融进去。”毋庸置疑，他使用了别人的忏悔材料。

原始手稿表明：包法利夫人倦于奸情和伪善，最后因为忧郁而自杀。而在终稿中，金钱问题首当其冲：是债务导致这个年轻女人的命运抉择。作者在多种情况下，衡量了在其周围发生的因经济困难而产生的严重后果。比如在施莱辛格一家，还比如在路易丝·高莱那里，她总是辛苦操劳，为生计挣扎。尤其是普拉迪埃太太在这一点上给他提供了素材。

雕刻家普拉迪埃的妻子路易丝·达尔塞水性杨花，她吐露的真情当今已大白于天下。鲁昂图书馆馆员加贝利埃·勒乐小姐于一九四七年发表了在福楼拜手稿中发现的一份奇特的资料。《鲁道维加夫人回忆录》出自一个差不多是文盲的人之手，却写得颇有激情。这本回忆录重叙了路易丝·普拉迪埃的非法爱情以及她的疯狂消费。她一意孤行的放荡导致丑闻：遭起诉、财产被查封、向债主奔走说情无效、丈夫突然到来……在《包法利夫人》的题材来源中，此后提出“菲迪亚斯^①女人”（纵欲的路易丝获此绰号）的不幸遭遇再合

① 菲迪亚斯，公元前5世纪的希腊著名雕刻家，他负责雕刻的雅典帕特农神殿代表了古典雕刻风格的高峰。

适不过了。小说家在一八四七年的一封信中承认：“我觉得这个女人是指挥母性情感发挥其全部本能的女人典型……”

总之，在这群女人的影子里，也绝不该想不到拉法治太太吧？格朗迪埃的女被告的悲惨故事显然同包法利夫人的悲惨遭遇毫无共同之处，但是，玛丽·加贝尔美丽、卖俏、浪漫、虚荣、易怒，还有点好说谎，完全像爱玛一样，是无可怀疑的。像爱玛一样，面对一个平庸的丈夫听任坏脾气母亲的指挥，他的举止使她感到愤怒和厌恶。像爱玛一样，她陷入谎言的圈套不能自拔，最后导致沉沦。

如果说福楼拜的女主人公身上具有取之不同模特儿的特征，那么可以说在其他人物身上也不例外：夏尔·包法利、罗道夫·布朗杰、雷宏·杜普依、勒乐、教士布尔尼贤和药剂师郝麦等，都是组合起来的形象，是艺术家的雕刻刀使他们栩栩如生。而且，那些次要的人物（杜瓦什、毕耐、朱斯坦、纪尧曼，以及令人难忘的卡特琳-尼盖丝-伊丽莎白·勒鲁）也是活生生的真实形象，各有其秘密。人们曾努力拿郝麦同本地区的某个药剂师去认证。事实上，这个有点滑稽的好人有点像约瑟夫·普鲁道姆，尤其像福楼拜同他的朋友们创造的神秘人物《单身汉》，象征“中等资产者”。作者在一封未发表过的信中宣称：“我小说中的可笑人物是一个伏尔泰分子、物质主义的哲学家（就像《单身汉》）……”小说家不满足于抄袭活生生的人物，他创造了一些类型。

他本来先是希望像写《圣·安托万的诱惑》那样，几乎以同一速度写完这部作品，即以一年半的时间写毕，但他是经过许多改变之后，很晚才将这部作品发表的。不久后，他发现，他的新工作方法要求付出更长的时间。他计算道：“还需要十四或十六个月或更长的时间。”最终，《包法利夫人》用了差不多五年的时间。

作者画出了大量的草图，数十次地修改、变动、简化。犹如画家，他描出了一幅幅图画：婚礼、舞会、旅馆、改良与发展农业大会……

他艰难地前进，经过怀疑与沮丧的危机。然而，他在写作中越发兴奋，同化于他笔下的人物，经历他们的生活，与他们打成一片。他的细小的文字盖满了一张张大手稿纸，成百页地堆积起来：鲁昂图书馆保存着一千八百页正反面书写的草稿纸，以及四百八十七页定稿纸页，上面同样也有许多修改文字。

对森林里的漫步和爱玛的堕落，委身于罗道夫的怀抱的简朴叙述差不多处于作品的中央，写于将近一八五三年年底。下一年用于写爱玛同其情人的幽会，治晓足（根据万桑·杜瓦尔的医学论文设计）的片段，以及鲁昂的歌剧晚会。下卷写于一八五五年，速度稍有加快。最后，包法利夫人“吞下她的砒霜”，作品写毕于一八五六年复活节前。路易·布耶从一开始就密切关注这一非凡的创作，而小说的献词表明作者的感激之情，这也许是对他最为荣耀的美誉。

手稿由巴黎圣-马可街三十号的公共作家杜布瓦抄写，以其优美的圆体字，清晰地抄出全文。

剩下的工作就是要找到一位好出版商。长久以来，马克西姆·杜冈就决心在《巴黎杂志》发表他的朋友的作品，他是该杂志的经理人之。一八五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他向作者写道：“哪一天你想发表，你就会得到你的位置，给你保留着，万事俱备，这是任何人都不会有的优惠。在我的思想中，一分一秒我都没有离开你……我对你说过了：你的位置给你保留着，我保证。”

马克西姆一得到手稿完毕的消息，毫不掩饰他的热情，很快便签订了协议。而福楼拜向他的表兄弟路易·包楠芳宣称：“告诉你，

噢，我的表兄弟，昨天我以两千法郎的价格卖了一部书（这是一个有雄心的用词）……交易做成了。从七月份开始，我的名字将出现在《巴黎杂志》上，连续六期。之后，将把我的书再卖给出版商，由他出单行本……”

不幸的是，马克西姆·杜冈不是一个人管理这份杂志。杂志经理人之一洛朗·皮萨和编辑部秘书路易·乌尔巴克两人较他持远为保留的态度。乌尔巴克宣称：“我们要发表一部奇怪的作品，在它的否定中表现出胆大和厚颜无耻、过多的理性反而显出非理性、过多的真实细节反而显得虚假，可以说由于观察的琐碎反而显得观察不力；没有慷慨的悲哀……没有激情……没有爱……我要求进行修改。”今天，路易·乌尔巴克已被遗忘，如果还有人提到他的名字，就是为了提醒他曾是没读懂《包法利夫人》的那个人。

一八五六年七月十四日，马克西姆·杜冈给福楼拜写了一封难堪的信：根据他的说法，这部小说被埋在“一堆废物底下”，有必要把它清理出来，对之进行某些删节。只要花一百多法郎，一名剪辑专家就可以把《包法利夫人》变成“一件真正的好东西”。

作者大为光火，跑到巴黎去说理：经过艰苦的争论，他同意亲自做一些润色，并且最后说服皮萨几乎全文印出作品。

作品载入《巴黎杂志》，从一八五六年十月一日到十二月十五日，分六期发表。但是，在发表过程中，编辑部突然要求进行新的剪辑。乌尔巴克坚持：出租马车场面（下卷第一章），“拉下车窗帘，两人面对面的离奇经历”是不可接受的。杜冈再次向他的朋友说明：“这可不是开玩笑，你的出租马车场面不能保留，不是为了我们，我们才不在乎……而是因为轻罪法庭，它会毫不含糊地谴责我们的。”在十二月一日那一期，这个片段果然被取消了。